



西方经济学

孙 玮 主 编



吉林音像出版社

西方经济学

主 编	孙 玮	
副 主 编	郭正杰	程田旻
参编人员	穆瑞杰	贺 帅
	车巧凤	许 杨

吉林音像出版社

责任编辑:郑竹青
责任编辑:王亦农
封面设计:东方圣明企业机构
责任校对:杨荣辉

书 名:西方经济学
主 编:孙 玮
出版发行:吉林音像出版社
社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政编码:130021
网 址:www.hdheeb.com.cn
E-mail:kejiaoluntan@126.com
责任印制:吉林音像出版社对外综合编辑室
印 刷:内蒙古民族大学印刷中心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13.5
字 数:325 千字
印 数:1-1000 册
版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ISRC CN-Q06-06-0001-0/V·J6
ISBN 7-88833-487-3

定 价:25.80 元

目 录

第一章 西方经济学说史	1
第一节 前古典时期的经济学说	1
第二节 古典政治经济学	5
第三节 现代经济学:边际主义的经济理论	13
第四节 现代经济学的危机与宏观经济学的产生	19
小 结	21
第二章 经济学研究	23
第一节 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23
第二节 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31
小 结	36
第三章 需求、供给和均衡价格决定理论	37
第一节 需求理论	37
第二节 供给理论	41
第三节 均衡价格	43
第四节 弹性理论及其应用	46
小 结	52
第四章 效用与偏好	53
第一节 消费者偏好	53
第二节 效 用	54
第三节 基数效用论	57
第四节 序数效用与无差异分析	58
小 结	59
第五章 生产者理论	60
第一节 生产函数	60
第二节 一种生产要素的合理投入	62
第三节 生产要素的最适组合	65
第四节 规模经济	69
第五节 生产可能性曲线	72
小 结	73

第六章 成本理论	74
第一节 成本概念	74
第二节 短期成本分析	75
第三节 长期成本分析	76
小 结	78
第七章 完全竞争市场与不完全竞争市场	79
第一节 市场均衡的基本问题	79
第二节 完全竞争的基本特征	80
第三节 行业的长期供给	82
第四节 寡头垄断市场	83
第五节 不同市场的比较	86
第六节 垄断竞争	87
第七节 垄断条件造成的资源配置无效率 ——“经济剩余”概念、垄断造成的剩余损失	89
第八节 完全竞争和完全垄断	90
小 结	92
第八章 市场与外部性及公共物品	93
第一节 外部性概念及其理论体系	93
第二节 外部型与资源配置效率	96
第三节 外部性校正措施与理论分析	97
第四节 公共物品的特征与分类	101
第五节 政府对公共物品供给的介入	104
小 结	105
第九章 收入分配理论	107
第一节 工资的决定	107
第二节 利息的决定	109
第三节 地租的决定	111
第四节 利润的决定	112
第五节 社会收入分配的衡量	113
小 结	114
第十章 国民收入核算理论	115
第一节 国民收入的概念	115
第二节 国民收入的核算方法	118
第三节 国民生产总值指标的缺陷及修正	120
小 结	121
第十一章 经济周期与经济增长理论	123
第一节 经济周期理论	123
第二节 经济增长理论	128
小 结	136

第十二章 失业与通货膨胀	137
第一节 失业问题	137
第二节 通货膨胀	138
第三节 失业与通货膨胀的关系	143
第四节 抑制通货膨胀的政策	147
小 结	149
第十三章 投资理论	150
第一节 企业固定资产投资	151
第二节 住房投资	152
第三节 存货投资	154
第四节 宏观投资理论的发展	156
第五节 西方投资理论的理论成就	157
小 结	161
第十四章 宏观经济学	163
第一节 经济政策的目标与工具	163
第二节 财政政策	166
第三节 宏观货币政策	169
第四节 供给管理政策	172
第五节 对外经济管理政策	174
第六节 开放经济条件下的经济稳定政策	176
小 结	179
第十五章 经济学专题	180
第一节 发展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180
第二节 发展经济学的主要理论	182
第三节 新制度经济学简介	189
第四节 经济人假设与交易费用概念	190
第五节 制度和组织	193
第六节 制度变迁和经济增长	197
第七节 福利经济学及其思想基础	201
第八节 福利经济学基本命题	204
第九节 平等与效率	207
小 结	208

第一章 西方经济学说史

经济学作为一门独立学科,是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相伴随产生并逐渐发展起来的。虽然早在古代许多思想家就研究了经济问题,但这些对经济问题的论述与哲学、政治学、伦理学等混杂在一起,经济学本身在当时并没有成为一门独立的科学。近现代的西方经济学是随着近代西方资本主义经济的形成和扩展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在古典经济学的代表作——亚当·斯密的《国富论》于1776年出版以前,西方经济学尚未形成系统的理论体系,有的只是零散的经济思想和经济学说;至今已有它的定义随着经济学的产生和发展以及结合着研究主题的变化而有所不同,至今仍未形成一个统一的概念。古典经济学为西方经济学形成了系统而又完整的理论体系;发生于19世纪下半期的“边际革命”根本改变了西方经济学的价值论和分配论,形成了精密而又形式化的微观经济理论。人类之所以要进行生产活动,就是为了满足他们的消费欲望。假如人们的消费欲望以及由这些欲望所引起的对物品和劳务的需要是有限的,并且满足需要的手段又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那就不会产生稀缺性问题,经济学也就不会产生。20世纪30年代以“凯恩斯革命”为代表的一系列新突破,使西方经济学产生了系统的宏观经济理论和一系列新的发展。

英国经济学家罗宾斯认为:“经济学是一门科学,它把人类行为作为目的与可以有其他用途的稀缺资源之间的关系来研究这个定义强调了稀缺性及选择问题,被西方经济学界广泛研究。”

第一节 前古典时期的经济学说

前古典时期是古典经济学以前的时期。这时西方经济学尚未形成科学的理论体系,还没有严格意义上的西方经济学,有的只是零散的经济思想或经济学说。在西欧漫长的古代和中世纪中发展起来的经济思想,已经确立了后来的西方经济学看问题的基本角度和立场;而在中世纪末期到近代早期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形成的过程中,占统治地位的重商主义经济学说则把“富国”,确立为经济政策的基本准则。

一、古代和中世纪的经济思想

近现代的西方经济学是在西欧传统文化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古希腊罗马的思想文化和中世纪的基督教形成了西欧传统文化的主干。在古希腊罗马的文化学术和基督教神学中,已经出现了西方最初的经济学说和经济思想。西方最初的这些经济学说关注的主要是经济活动的道德规范,讨论的主要是人们“应当如何”去从事经济活动。它们为经济活动规定的道德规范依据的又主要是社会共同体的利益。

古希腊学者色诺芬、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曾经比较系统地论述过经济问题。色诺芬和

活在古希腊城邦国家雅典的道德价值受到腐蚀的环境中,力图以自己的劝导给人们以道德伦理上的支撑。色诺芬、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继承了苏格拉底的这一传统。他们论述经济问题的目的,在于给人们的经济活动以道德伦理上的指导。

在现有文献中,色诺芬是最早使用“经济”一词的人。古希腊语中“经济”一词的读音与英文的 *economy* 一词相近,古希腊语中该词的原意是家庭管理。古希腊的经济活动以家庭为单位,连奴隶都是奴隶主家庭财产的一部分,“管家”也就成了经济活动的代名词。而古希腊的国家是城邦国家,一个小城市就是一个国家。色诺芬论述经济问题,首先不是为了说明怎样才能发家致富,而是为了说明什么样的经济活动最有利于城邦国家的社会利益。他认为国家应该最重视农业,因为它可以锻炼出最好的公民和最忠实于社会的人,农人愿意战斗以保卫国家。色诺芬还详尽地考察了能不能、怎样才能增加雅典城邦国家的收入,使公民能够借助于本国的资源来生活。

色诺芬为城邦国家利益而推崇农业、强调为使用价值而进行经济活动的观点在古希腊具有代表性。柏拉图也有类似的观点。亚里士多德则对此作了更详尽的论述。他像色诺芬一样,明确区分了物品的两种用途:供人使用的使用价值和用于交换的交换价值。亚里士多德说明了物物交换的不便如何导致货币的产生,导致了使用货币的间接交换,又如何导致了为贸易而贸易和追求积累金钱。在他看来,以获取使用价值为直接目的的致富技术是“自然的”,将“获得金钱”当作目的的致富技术则是“不自然的”,而直接用钱生钱的货币放贷则是最不自然的致富方式。在这一类问题上亚里士多德追随的是他的老师柏拉图:柏拉图承认商业的必要,但却鄙视商业,认为货币只是交换用的媒介,反对把它当作贮藏手段,主张禁止放贷和抵押放债。

古希腊的这些思想家们已经认识到了商品经济的基础——分工的重要性。柏拉图等人指明,正是分工的必要导致了城邦国家的产生。亚里士多德强调人类就其本性来说是政治动物,色诺芬甚至还指明了分工的规模取决于市场的大小。但是柏拉图用他的分工学说论证等级制国家的构想。他提出了著名的“理想国”方案,以解救当时希腊的社会危机。在柏拉图看来,每个人在社会分工中所从事的行业和担任的职务,都应当由他的天生秉性决定。

他主张取消统治阶级成员的私有财产和个人家庭,以便使统治阶级的每个成员都能不受个人私利的干扰而服务于城邦国家。柏拉图的理想国成了后来西方的精英治国论的重要思想源泉。但是他的统治阶级财产公有主张很快就遭到亚里士多德的反对。亚里士多德认为,不应当取消私有财产,而应当更明智和自由地运用私有财产。因为人们对公有财产的监护不如对私有财产那样仔细,而且,由于人们天赋的能力和勤勉程度不同,如果在享受财产的机会上不实行区别对待,就会导致争吵。这样,古希腊的学者们已经论证了,为什么必须存在产生商品经济的那两个基本条件——分工和私有财产。

古希腊学者们所追求的社会利益具有鲜明的阶级色彩。他们所追求的社会利益,只是城邦的公民、城邦的自由民和贵族的共同利益,其中并不包含奴隶们的利益。在色诺芬、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等人看来,奴隶只是城邦国家的公民的会说话的工具。亚里士多德以柏拉的方式把奴隶制说成是劳动分工的自然结果:凡具有优良的品格、充分的理智的人,就是天生的主人;只有体力而自己缺乏理智的人则是天生的奴隶。在他们看来,奴隶们的利益不是他们所追求的;相反地,奴隶只是他们增进城邦国家社会利益的工具。

古罗马同样建立在奴隶制的基础上。但是罗马经济结构的个人主义性质比古希腊强烈得多,贯穿在罗马法里的财产观是无限制的个人主义。这就使古罗马的经济学说在两个方面特别具有特色:一方面是把保护公民的私有财产权强调为正义的原则、建立国家的目的,就像西塞罗所论述的那样;另一方面是直接指导公民、特别是奴隶主、庄园主如何进行经营以个人致富,加图和瓦罗论农业的著作就属于这一类。但是总的说来,西方的经济思想在古罗马时期没有什么重大发展。西方的经济学说不是古罗马时的加图著作那样的致富术,而

首先是从社会利益出发所作的考察。

古罗马时期发生的一个真正重大的转变是：人们逐渐地不再认为奴隶制是自然的、有效率的。罗马帝国末期盛行起来的基督教标志着社会及其意识的两大转变：奴隶制的衰亡表现为基督教关于人人皆为兄弟的信条，从此以后对社会利益的追求就意味着追求社会上所有的人的共同利益，而不能再把某个阶级从共同利益中排除出去；基督教的使徒（保罗）公开宣称：“谁若不愿意工作，就不应当吃饭”。基督教对劳动的崇尚，是后来古典经济学主张的劳动价值论的重要源泉。

中世纪的欧洲处于封建社会。在长达千年之久的整个中世纪，基督教在欧洲的思想文化领域中都拥有完全的统治地位。这时的经济思想只是基督教神学道德教义的一部分。教会学者们的经济学说根据基督教的教义，谴责贪婪和欲望，要使个人物质生活的改善服从于他的同胞的需要，服从于在天国中得救的需要。早期的基督教反对世俗的财富，谴责对财富的追求，否定贸易与商业的必要。但是到中世纪后期，城镇的发展与贸易的增长使早期教会的不妥协态度无法再维持下去。基督教的神学家们转而从亚里士多德的论证中寻找帮助，力图把神学的教条与当时的经济生活调和起来。在这方面，最伟大的经院哲学家 13 世纪的圣托马斯·阿奎那作出了最权威的论证。他援引《圣经》、基督教神学家和古希腊罗马学者的论述，力图说明怎样做买卖才是“合法”（合乎上帝之法）的，放债取息是否合法。他坚持人们应当按照“公平价格”来买卖物品，这种公平的价格就是物品的实际价值；他坚持基督教的传统，认为贸易活动本身就有点不光荣，贷出金钱以收取高利本身是“违法的”，因为发明货币本来是为促进交换。但是他又向当时的现实让步，承认在许多种例外情况下可以为出借的物品收取利息；他逐一列举了许多种情况，认为在这些情况下可以在交易物品时贱买贵卖；他甚至认为价格可以由于市场情况而围绕“公平价格”波动；托马斯·阿奎那强调，如果在交易中获得的适度赢利被用于维持自己的家计、甚至用于帮助穷人或公共福利，使国家所需物品不致于缺乏，那么从事贸易就是合法的。这一类的神学教义本身只是一些道德的训条，但是它们为后来的西方经济学规定了从社会利益出发的看问题角度；在它们的影响下，后来的西方经济学一直致力于发现商品的“价值”、“自然价格”或“均衡价格”。

世纪末新古典学派的重要代表人物马歇尔在他的《经济学原理》一书中对经济学下了这样的定义：“政治经济学或经济学是对人类日常生活事务的研究，它考察的是与取得和使用物质生活必需品联系最密切的那部分个人和社会的活动。它一方面研究财富，另一方面也是最重要的一方面是对人类研究的一部分。”

二、重商主义

重商主义流行于 16 世纪—17 世纪，这是西欧资本主义市场经济产生与发展的时代。中世纪末期欧洲的商业活动迅速发展，对外贸易的地位日益重要。在这时的贸易活动中，人们使用贵金属——金和银作货币，只有付出金钱货币才能买入商品。贸易的发展于是就造成了追求黄金的渴望。在 15 世纪前后，西欧的各大国逐渐形成了统一的民族国家，封建割据的各小邦融入了中央集权的民族国家。在中央集权的民族国家推动下，追求黄金的狂热造成了 15 世纪末到 16 世纪初的“地理大发现”，由此而进一步发展起了繁盛的殖民地贸易，形成了从事这种贸易的垄断公司。在远地贸易的基础上，出现了商人控制手工业劳动者的包买制度。民族国家的君主为了压抑国内割据的封建主并在国际上争霸，需要借助垄断大商人们的经济力量；为了取得大商人们的支持，君主们授予大商人以种种垄断特权，并且使用了一切可能的方式来控制本国的对外经济活动，实行了一整套重商主义的经济政策。这是一种国家控制对外经济关系以增加本国的金银货币的国家干预主义，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就是这种经济实践的理论反映。

重商主义是在西欧近代民族国家形成的资本原始积累时期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学说和政策体系。重商主义是资产阶级对资本主义生产方式最初的理论考察,它直接反映了当时的大商业资本的利益和要求。但是,重商主义之所以能在那个时代占据统治地位,是因为它代表了当时刚刚形成的民族国家的利益,适应了统一的民族国家与大商业资本直接合作以增加本国的贵金属货币、增强民族国家实力的历史要求。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主要还是有关经济政策的讨论,实证的分析在其中只起辅助的作用。重商主义者把商人的利润等同于国家的福利,主张实现国家的政治统一,建立与保持一个强大的民族国家并增强本国在国际上的力量,以便保护和发展本国的贸易。为了表明他们主张的学说和政策追求的是整个国家的利益,17世纪初的法国重商主义者蒙克来田第一个使用了“政治经济学”这个名称。这个名称在以后的二百多年中一直是西方经济学、特别是西方的理论经济学的标准名称。

重商主义经济学说的核心和政策的出发点是对金银货币的狂热追求和争夺。欧洲自古以来就存在着无数的大小邦国,有着相当自由的私人交换和流通。在这种环境中,有了贵金属金银就可以很快买到足够的粮食、武器和其他军需品。因此,从古希腊罗马时期到中世纪,积累财宝、储备金银库存一直是国家、教会、君主和封建贵族们准备战争、准备对付灾荒的传统措施。在重商主义时代,刚形成的统一民族国家为了与其他欧洲国家对抗,更是不惜用一切手段来增加本国拥有的金银货币。它与统治着对外贸易的大商业资本结成联盟以达到这个目的。大商业资本以最原始的方式表达了资本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把积累金银货币作为经营的目的。那个时代的经济学说和经济政策给人们留下的印象是:重商主义者把金银货币看成是一国真正的财富。

由于重商主义者把金银货币看得最为重要,充满了积累金银的渴望,他们狭隘而狂热地关注商品的销售,满怀对销售不出去存货的恐惧,认为把货物卖给别人总比从别人那里买进货物为好,并且反对高利贷,主张降低利率以利于工商业的活动。不过,由于重商主义者的着眼点是整个民族国家,他们关心的只是如何通过对外经济活动增加本国的货币金银量。他们认为,利润只是在流通过程中由于贱买贵卖而产生的;在国内贸易中,一个人的所得只是另一个人的所失,所以国内贸易不会增加整个国家的财富;除了开采金银矿,只有对外贸易才是国家财富真正的源泉;对外贸易的原则应当是“少买多卖”,因为只有外贸出超才会导致输入金银;为了保证贸易出超和金银的进口,国家应当干预经济生活,发展对外贸易,奖励和监督制造业的生产。但是,对于国家在对外贸易之外的经济活动中将自己的意志凌驾于私人经济行为之上的做法,重商主义者们也提出过许多指责。总的来说,重商主义是一种国家干预主义的经济学说和政策体系,但是它主张的国家干预和控制主要是在对外贸易和国际金融领域内。

早期重商主义通常被称为“重金主义”,它只着眼于金银货币,强调防止本国金银的流失,主张政府管制汇兑交易,严格禁止金银的出口;在对外贸易方面不仅要求尽量增加出口,而且力求尽可能减少进口,以求在增加金银流入的同时尽可能减少金银的流出,由此增加贸易顺差,换回更多的金银。他们还主张提高物价,反对高利贷。早期重商主义最著名的代表作是16世纪下半期英国出版的小册子《英吉利王国公共福利对话集》,一般认为其作者是1571年去世的英国人约翰·海尔斯。

晚期重商主义被看作是真正的重商主义或“重工主义”。它着眼于对外贸易,强调进出口的差额,主张在保证有更多的金银运回本国的前提下,允许金银出口。它重视扶植工场手工业以扩大出口,容许货币出口以发展殖民地转运贸易;主张降低本国物价以同外国竞争,还容许借贷,以求最终使对外贸易出超,获得顺差,使更多的金银流入本国。晚期重商主义的著名代表,有17世纪初意大利的安东尼奥·塞拉,英国的爱德华·米塞尔顿(1608—1654)、托马斯·曼(1571—1641),法国的柯尔培尔(1619—1683)。

托马斯·曼是重商主义最著名的代表,他所写的《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一书被视

为是重商主义的圣经。在以托马斯·曼为代表的重商主义影响下,英国长期对对外经济活动(包括汇兑、熟练手工业者的流出国外)实行国家管制,以进口关税和禁运等措施来全面保护本国的制造业。这种政策一直实施到17世纪末和18世纪的大部分年代。

法国的柯尔培尔曾任法国国王路易十四的财政大臣。他在其任内坚决地采取了一整套重商主义的经济政策。这种成为当时法国经济政策的重商主义,被称为“柯尔培尔主义”。

第二节 古典政治经济学

17世纪下半期,英法两国就出现了背离以至反对重商主义的经济学说。18世纪到19世纪上半期,对重商主义的批判和否定逐步发展成为完整的古典政治经济学。在这个时期,英国的资本主义工业迅速发展,发生了产业革命,最终形成了英国的资本主义市场经济。古典经济学适应了这个时代的要求,以自己的理论和政策主张大大促进了产业资本的发展。

古典政治经济学建立了揭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运行规律的最早的理论体系。古典经济学最早研究经济运行机制的客观性,力图揭示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客观的、内在的运行规律;它揭示了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运行机制,说明了这一经济运行的基本原理;它将这种分析发展为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在经济政策上,古典经济学开创了正统西方经济学的经济自由主义传统。

古典经济学包括18世纪法国的重农学派、英国的亚当·斯密和大卫·李嘉图。正统的西方经济学界通常把19世纪初法国的萨伊、英国的马尔萨斯和詹姆斯·穆勒等人也算作古典经济学家,马克思则认为他们是庸俗经济学家。马克思把17世纪末18世纪初英国的威廉·配第和法国的布阿吉贝尔等人都算作古典经济学家。

一、古典经济学产生的基础和先驱:重农学派

古典政治经济学产生的社会基础是随着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工业的迅速发展。到18世纪初,英国工商业中的包买商制度已经开始过渡到工场手工业的生产组织形式;18世纪下半期纺织业中机器的发明和使用更在英国开始了产业革命,使英国在18世纪末、19世纪初过渡到了资本主义的工厂生产。伴随着资本主义工业发展的是劳动力市场逐渐形成,工资变成由资本家与工人之间的讨价还价来决定。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要求有充分的自由竞争。

从17世纪末到整个18世纪,英国对外贸易的各个垄断公司逐渐失去了它们的垄断特权,国家和地方管理机构对生产和雇佣条件的许多法令和规定也逐渐被取消。古典政治经济学客观上就是为开展资本主义的自由竞争作论证的。

个人主义和经验主义的哲学为古典经济学奠定了思想基础。17世纪初的英国思想家培根为实验科学打下了哲学的基础,指明了从经验现象出发的科学研究道路。17世纪的英国哲学家霍布斯和洛克则把个人主义变为研究社会的基础。他们用一种原子主义的观点看社会,把个人看成社会的起点单位,认为社会是个人的组合。他们强调私利是个人行为的动力,在这一个人主义历史观的基础上提出了契约论的国家观,认为个人为了自己的私利才订立契约,放弃自己的某些权利,服从主权国家的极大束缚。这种契约论被18世纪法国的启蒙思想家孟德斯鸠和卢梭进一步发展,成为近代西方国家学说的基础。

基于上述社会基础和思想基础,从17世纪下半期起就出现了一系列古典政治经济学的先驱,其中最著名的有英国的威廉·配第(1623—1687)、达德利·诺思(1641—1691)、哲学家约翰·洛克(1632—1704)和大卫·休谟(1711—1776)、坎蒂隆(1680—1734)以及法国的布阿吉贝尔(1646—1714)等人。他们(特别是配第)已经有表述了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主要理论观点和政策主张,其中包括:

——把经济学当作一门经验科学来研究,强调尊重客观的“自然规律”,配第还为统计学的创立作出了重大贡献。

——布阿吉尔贝尔、配第、坎蒂隆等人强调只有生产领域才能创造财富。布阿吉尔贝尔认为只有农业生产才是财富的源泉,配第则说“土地是财富之母,劳动是财富之父”。

——配第、洛克、坎蒂隆和布阿吉尔贝尔探索了决定市场经济中的价格和收入分配的客观规律。配第认为,耗费了等量劳动的白银与谷物价值必然相等;另一方面,他又用劳动者的“口粮”来代表劳动者的工资,认为它必须能使劳动者维持生活、从事劳动和生儿养女。布阿吉尔贝尔则强调供求关系所造成的价格变动会使劳动按正确的比例分配于各个产业部门。这些论点后来进一步发展为古典经济学的价值论和工资理论。

——配第和坎蒂隆说明了地租、土地价格与利息的决定以及它们的相互关系。配第认为,地租乃是收获所得扣除种籽和生产者工资后的余额。他力图从地租得出土地的“自然价值”,认为土地的价值等于21年的地租收入。使用21年来把地租收益资本化,是因为在这样长的年限中可以祖孙三代共同生存、共同享有土地所得。配第还认为,地租与土地价值的比率同时就决定了借贷资本的利息率。配第、洛克和诺思都根据这样一套理论而反对国家用法律来限制利息率。

——否认过多的货币金银会对一国有好处,从而动摇了重商主义的理论根基。配第指出,只是在能促进贸易和产业时才需要货币,一个国家所具有的货币既可能过少,也可能过多;洛克则认为,货币总有把握交换出去,因此货币的价值是由其数量决定的。不过配第和洛克仍抱有重商主义观点,主张出口应大于进口。休谟则认为一国的对外贸易不可能永远是出超或入超;商品的价格将永远与货币数量成比例,流通中货币量的变化将影响物品的价格。而坎蒂隆则更进一步指明了国际汇兑自动平衡的机制:如果一国长期出超并从国外吸入金银,该国流通的货币量就会变多,使该国的土地和劳动逐渐变贵,最后使该国的对外贸易变为逆差。这样就逐步发展起最初的货币数量论和国际汇兑理论。

——批评重商主义的国家干预政策,主张经济自由主义。配第强调国家的存在是为了保护私人的财产,个人虽然因此应该对国家的开支作出贡献,但是国家在开支的各个方面都应该厉行节约,而个人对国家开支的贡献应按财产的比例计算。布阿吉尔贝尔也拥护直接税,反对间接税。诺思更彻底地与重商主义决裂,不妥协地主张自由贸易。在论证自由贸易的主张时,他把公共利益等同于个人利益,把全世界看成是一个国家那样的同一个经济单位,据此强调一切贸易都是有利的,因为没有人会作一件无利可图的事。

到18世纪中期,已经出现了系统论述经济原理的著作,这就是坎蒂隆的《商业性质概论》和詹姆斯·斯图亚特的《政治经济学原理》。但是,斯图亚特认为利润来源于以高于其价值的价格出售商品,因而阐述的是重商主义的理论观点。

批判重商主义的思潮在18世纪下半期发展为彻底否定重商主义的经济自由主义。首先系统地对这种经济自由主义作了理论上的论述的是法国的重农学派。

重农学派是18世纪下半叶法国古典经济学主要代表人物所组成的学派,其创始人和领袖是法国国王路易十五的宫廷御医弗朗斯瓦·魁奈(1694—1774)。重农学派的另一位最著名的代表人物是曾经担任过法国财政大臣的杜尔阁(1727—1781)。重农学派以“纯产品”的生产、分配和流通为中心,系统地说明了资本主义社会再生产的内在联系,是对资本主义生产的第一个系统的理解;它最早对古典学派的经济自由主义作了理论上的论证。

重农学派坚决反对重商主义的思想方式,强调一国真正的财富(“纯产品”)只能来源于物质生产部门。他们把农业看作是惟一创造财富的生产部门,认为只有农业才能使物质财富的数量增加,才生产出“纯产品”(即产品扣除生产耗费后的余额)。工业只是加工农业生产的原料,改变物质财富的形式,商业只进行流通,它们都不能增加物质财富的数量,因而都

是“不生产的”。基于这一基本思想,魁奈提出了著名的《经济表》,以数字例证的形式说明了当时法国的社会总产品的再生产、流通和分配。它将社会划分为三个阶级:生产阶级,即从事农业而生产“纯产品”的阶级,包括租地农场主和农业工人;土地所有者阶级,即以地租形式占有“纯产品”的阶级,包括地主及其仆役,还有君主、官吏和教会等;不生产阶级,即不生产“纯产品”的阶级,包括从事工商业的资本家和工人。在这一划分的基础上,《经济表》以假设的数字说明了各阶级之间一年里所进行的买卖活动,说明商品流通如何由各阶级之间分别进行的买卖所构成,这些买卖又如何将整个社会的各种产品分配给需要它们的消费者和使用者,并使货币流回到它在流通中的起点,从而满足社会再生产重新开始的一切条件,使整个经济又可以以同样的规模重新开始一轮新的再生产。

重农学派对社会再生产过程的上述分析后来为马克思的社会资本再生产理论和当代的投入产出分析提供了参考。当时,重农学派将这种分析用于论证有利于资产阶级的经济政策。它仅仅把农业看作是“生产的”,理由是土地是财富的惟一源泉。依据这一观点,重农学派主张实行单一的土地税,由土地所有者阶级负担全部租税,并且自由地出口粮食。

重农学派所主张的“重农主义”,其法文原意是“自然的统治”。他们认为在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都存在着“自然秩序”,即合乎理性的秩序,它是由上帝制定的秩序。人类社会现有的政治制度和法律规章等等都是“人为秩序”,它必须与自然秩序协调一致,否则社会就会产生种种弊病。重农学派认为他们的学说的任务就是阐明“自然秩序”,使“人为秩序”符合“自然秩序”。而实现“自然秩序”的惟一途径是自由放任,实现经济自由。重农学派的成员古尔内(1712—1759)最先明确提出了“自由放任”的原则,这一原则成了整个古典经济学经济政策主张的核心。

二、亚当·斯密:古典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建立者

18世纪下半期英国发生了产业革命,工场手工业开始向机器大工业过渡。亚当·斯密(1723—1790)就是在这个时期提出了他的经济理论体系。亚当·斯密是古典经济学最著名的代表、古典经济学理论体系的建立者。他于1776年出版了他最重要的著作《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简称《国富论》),建立了西方经济学的第一个理论体系。

亚当·斯密经济学体系的哲学基础是对自然秩序的信仰。斯密认为,如果没有人为的限制,人类的自然倾向会促使形成事物的秩序。互相交易是人类特有而又共有的倾向。文明社会的人随时需要别人的帮助,要想仅仅靠他人的恩惠而得到这样多的帮助是不可能的。在大多数情况下,要想得到他人帮助,就必须激起他人的利己心,作有利于他人的事以换得别人帮助。为了说明靠利己心激发的交换过程,亚当·斯密把利己的“经济人”作为经济学研究的出发点。为了论证市场经济中追求私利的行为必定会增进社会利益,亚当·斯密提出了著名的“看不见的手”的论点。他认为,在以资本牟利的市场经济中,每个人都受着一只看不见的手指导,去尽力达到一个并非他本意想达到的目的。他追求自己的利益,往往使他能更有效地促进社会的利益。

亚当·斯密经济学体系的核心是对“国民财富”的研究。他批评了重农学派只把农业看作是国民财富源泉的偏颇,把农业、制造业等一切生产部门都看作是财富的源泉。亚当·斯密认为,一国国民的劳动乃是供给他们消费的一切生活必需品和便利品的源泉;供给每个国民的必需品和便利品的平均数量取决于两个因素:一个是劳动的生产力,即所运用的劳动的熟练、技巧与判断力;另一个是进行生产劳动的人数与非生产劳动的人数之间的比例。亚当·斯密用他有关分工与市场机制的理论来说明前一个因素,而以有关资本积累的理论来说明后一个因素。

亚当·斯密认为,劳动生产力的提高主要是分工的结果。但是在发达的分工条件下,每

个人都要消费成千上万的其他人所生产的产品。而分工本身又是人类互相交易的倾向所造成的结果,分工的程度受着市场大小的限制。分工一旦确立,社会就变成了商业社会,一个人的大部分欲望要用别人劳动的产品来满足,他必须用自己劳动的产品去换取别人的产品。由于直接的物物交换往往使交换难于实现,人们就普遍采用货币作为商业上通用的媒介。人们在交换中所遵循的法则决定了商品的相对价值或交换价值。

亚当·斯密区分了价值一词的两个不同含义:一个是使用价值,它表示特定物品的效用;另一个是交换价值,它表示由于占有某物而取得的对它种物品的购买力。使用价值很大的东西往往交换价值极小,交换价值很大的东西往往又使用价值极小。

亚当·斯密从三个方面阐明支配商品交换价值的原则:

第一,“劳动是衡量一切商品交换价值的真实尺度”,“劳动是商品的真实价格,货币只是商品的名义价格”。以此为基础,亚当·斯密阐述了他的劳动价值论。但是在亚当·斯密的经济学说中,决定价值的劳动有几种不同的含义:有时他说一个物品的真实价格“乃是获得它的辛苦和麻烦,”这就是说交换价值取决于生产时耗费的劳动;通常亚当·斯密强调,物品对其占有者的价值“等于使他能购买或能支配的劳动量”,这是把价值视为能够购入的劳动量,而用劳动价值换得的价值就是工资;有时亚当·斯密还把价值看作劳动者心理上付出的代价,认为价值等于劳动时牺牲的“安乐、自由与幸福”。在亚当·斯密的理论中,同时并存着对决定价值的劳动的这三种不同的解释。

第二,亚当·斯密认为,在不同的历史时代,“真实价格”有着不同的构成。在没有资本积累和土地私有的“初期野蛮社会”中,劳动的全部产品都属于劳动者自己,物品相互交换的标准只取决于生产各种物品所需的劳动量之间的比例。一旦出现了土地的私有和资本积累,付给地主的地租就成为劳动产品中的第一个扣除,垫付资本的利润则成为劳动产品中的第二个扣除。在这种社会中,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工资”至少必须足够维持劳动者的生活并使他能赡养家室而传宗接代;利润的多少与所投资本的大小恰成比例;地租则是产品的价格超过为垫付的资本提供一般利润这一限度后的剩余部分,而价格是否超过这一限度又取决于需求。在有了土地私有和资本积累的社会中,商品的交换价值就由劳动工资、土地地租和资本利润这三个部分构成。工资、利润和地租成了一切收入和一切交换价值的三个根本源泉,来自劳动的收入称为工资,来自运用资本的收入称为利润,来自土地的收入称为地租。

第三,亚当·斯密说明了市场供求力量的作用如何使商品的市场价格围绕其“自然价格”波动:工资、利润、地租都有其“普通率或平均率”,这就是当时工资、利润或地租的“自然率”。商品的自然价格恰好等于生产和运送该商品所运用的、按自然率计算的地租、工资和利润。商品的市场价格则取决于它的供给量与有效需求量的比例。愿意支付商品的自然价格的需求量是它的有效需求。商品的供给量如果大于其有效需求,其价格会下降;如果供给量小于其有效需求,价格就会上升。但商品供给量会自然地适应其有效需求;供给过多使价格下降,导致用于该商品生产的土地、劳动、资本减少,从而减少其供给;供给过少使价格上升,导致更多的土地、劳动、资本用于该商品的生产,从而增加其供给。

亚当·斯密事实上依据是否有利于资本积累来划分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他有三种不同的划分生产劳动和非生产劳动的标准:有时他说,能增加物的价值的劳动是生产劳动;有时他强调,生产劳动“能提供雇主利润的价值”;有时他说,生产劳动是产生物质产品的劳动。他认为,任何一国的年产物都分成两部分,一部分用于补偿资本,另一部分形成地主与资本所有者的收入(利润与地租)。补偿资本的那部分年产物用以维持生产性劳动者,非生产性劳动者则要靠收入来养活。一国生产者与不生产者的比例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补偿资本的基金与地租或利润收入的比例。富国补偿资本的产品在年产物中的比例比贫国大得多,人民也勤劳得多。

根据他的经济理论和对“看不见的手”的信仰,亚当·斯密坚决反对重商主义的经济政

策,主张取消国家对国际贸易的一切管制和干预,废除对自由运用资本赢利的任何限制,因为这种干预和限制会将一国的产业从较有利的用途改到更不利的用途。亚当·斯密经济政策观点的核心是经济自由主义,主张对内自由放任,对外实行自由贸易,听任每一个人在正义的法律之下完全自由地追求自己的利益。他认为,政府的职能应限于保护国家免受外来侵犯、依据法律来维护公平与秩序、建设与维护私人经营会亏损的公共设施。政府征税应遵循四个原则:(1)平等,与国民各自的财力或收入成比例;(2)确定;(3)纳税的日期和方法应便利纳税人;(4)经济,即不使纳税人负担过重。

亚当·斯密的经济学体系成了西方经济后来发展的基础和出发点。

三、古典经济学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变化

18世纪末到19世纪初,古典经济学家们在亚当·斯密经济学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发展了古典经济学的经济理论。

英国经济学家罗伯特·马尔萨斯(1766—1834)阐述了两个对古典经济学理论的发展有重要意义的原理:一个是他的“人口原理”。他认为人口增长有快于生活资料增长的趋势,甚至断言人口趋于以几何级数增长,生活资料则只能以算术级数增加。他据此断言:人口必定受生活资料的限制;除非受到有力的、明显的控制,否则生活资料增加时人口就会增加;可以把控制人口增加使之保持与生活资料相等的力量归结为道德的约束、罪恶和苦难。马尔萨斯阐明的另一个重要原理是所谓的“土地收益递减规律”。他强调在富裕的国家中,农业原料最后增产的一份所需的资本和劳动量几乎总是增加的。根据这一“规律”,在私有制的竞争经济中,要增加农产品的产量,农产品价格就必须上涨。

法国经济学家让·巴蒂斯特·萨伊(1767—1832)提出了一个著名的论证来否认普遍过剩的可能性。萨伊强调:市场上的交换其实是产品与产品之间的交换,而在产品交换中,供给一种产品的人必然对另一种产品有需求;因此,每种上市的商品都创造出相应的需求,供给不可能普遍地大于需求。萨伊的这一论证通常被称为“萨伊定律”。

大卫·李嘉图(1772—1823)是古典经济学最伟大的代表之一,他把古典经济学的理论发展为一个逻辑严整的体系,系统地发展了古典经济学的理论。李嘉图于1817年出版了他的主要经济学著作《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系统地论述了他的价值论、分配论、国际贸易理论和税收理论。

李嘉图与斯密不同,他首尾一贯地坚持劳动价值论,强调普通商品的交换价值取决于生产上所耗费的劳动量。他认为,没有效用的东西不会具有交换价值;具有效用的商品,其交换价值来源于稀少性或获取时的必要劳动量。不能靠劳动增加其数量的商品,价值只取决于它们的稀少性,取决于购买人的财富和嗜好程度;数量可以由人类劳动增加、生产可以不受限制地进行竞争的商品,其交换价值完全取决于生产它们时所耗费的相对劳动量。李嘉图认为,在市场日常交换的商品中,绝大部分可以靠人类劳动来增加,因此他在讨论商品的价值和相对价格时总是指的这一类商品。李嘉图批评了斯密在劳动决定价值问题上的含义不清,坚持认为决定交换价值的是生产商品所耗费的劳动,而不是商品所能换得的劳动。他还强调,影响商品价值的不仅是直接投在商品上的劳动,根据这种彻底的劳动价值论,商品价值不随工资涨落而变动。但是在李嘉图那个时代的资本主义经济中,商品的价格在正常情况下取决于它的生产价格,这一生产价格使生产商品所使用的资本得到平均利润,劳动得到平均工资。就个别商品来说,这样决定的商品生产价格常常不等于它由劳动决定的价值。李嘉图看到了这一点,承认劳动决定商品价值、价值不随工资涨落的原理,因使用机器及其他固定耐久资本而有了很大变更,也因为资本耐久性不等和周转时间不等而发生变更。但他不能解释劳动决定价值与利润率平均化二者之间的一致。

李嘉图的分配论可以分为两大部分:

在论述地租时,他系统地阐发了级差地租理论。他把地租看成是“为使用土地的原有的和不可摧毁的生产力”而付给地主的那部分土地产品。谷物的价值是由在不支付地租的那一等级的土地上、或用不支付地租的那一份资本进行生产时所投下的劳动量决定的;而地租则总是由于使用两份等量资本和劳动而获得的产品之间的差额。根据马尔萨斯论述过的“土地收益递减规律”,李嘉图认为,在人口增长过程中,质量和位置较差的土地也必须投入耕种以增加食物的供给,因为在旧有地上不能够无限制地使用资本而无报酬递减现象。这样,使用较好的土地就必须支付地租。

而在论述工资和利润时,李嘉图实际上把工资和利润看成是劳动创造的价值所分成的两部分。他认为,耕种最差土地的农场主和制造业者的商品,其全部价值只分成资本利润和劳动工资两部分。工资上涨不会提高商品的价格,但必然会降低利润。工资是劳动的价格。劳动的自然价格是让劳动者大体上能够生活下去并不增不减地延续其后裔所必需的价格,它取决于劳动者维持其自身与其家庭所需的食物、必需品和享用品的价格。在决定劳动的自然价格的享用品中,也有一些是由于习惯才必不可少的。而劳动的市场价格是由供求关系决定的。李嘉图实际上依据马尔萨斯的人口原理来论证劳动的市场价格为什么倾向于符合其自然价格:当劳动的市场价格高于其自然价格时,高工资会刺激人口增加,而劳动人口的增加又会使工资降回到劳动的自然价格上。

阐明收入分配的规律性是李嘉图研究经济理论的本来目的。他认为,土地上的一切产品都要在土地所有者、资本的所有者和劳动者这三个社会阶级之间进行分配;阐明支配这种分配的规律乃是政治经济学的主要问题。

李嘉图认为,随着财富和人口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一切制造品的自然价格都会由于劳动生产率的提高而下降,但是劳动的自然价格却总有上涨的趋势。这是由于资本的积累会增加对劳动的需求,造成人口的增加;人口的增加导致提供粮食和必需品的困难日渐增加,导致耕种更差的土地,这使粮价上升,成为使货币工资上升的惟一充分而不变的原因。而工资的上升又使制造业主的利润下降。这样,在李嘉图看来,在经济发展的过程中货币工资会上升,但实际工资不变,地租上升而利润下降。地主的利益与整个社会公众的利益相矛盾。

一般来说,李嘉图完全接受了“萨伊定律”的论点,否认资本主义自由竞争下会产生普遍的商品过剩。由于李嘉图及其门生的宣传和支持,利用“萨伊定律”的论证否认普遍生产过剩的可能性就成了古典经济学确立的一个重要传统。李嘉图还进一步发展了萨伊的论证,强调资本积累可以自行调节。他认为,除非当必需品涨价使工资很高、资本利润很少时,才会使积累动机消失、积累停止;否则积累的资本无论多少,都不会得不到有利的运用。从李嘉图的这一论点可以推出一个结论:积累的欲望绝不会大到造成普遍的需求不足。

不过,李嘉图又坦率地承认,只要能增加利润,机器就会被采用;但是采用机器却可能减少一国的总收入,从而损害工人阶级的利益。

李嘉图还提出了系统的国际贸易和货币金融理论。他强调:资本和劳动在不同国家间不能自由流动,导致支配一个国家中商品相对价值的规律不能支配两个以上国家间相互交换的商品的相对价值。即使一国生产任何一种商品的成本都低于另一国,两国间仍然存在着互利的国际分工和贸易的可能。只要两国劳动生产率的差距不是在任何商品上都同比例,则两国都会有与另一种商品相比耗费的相对劳动量低于另一国的商品。两国都去专门生产和出口耗费的相对劳动量比较低的商品,就会使两国都得到好处。李嘉图以英国和葡萄牙生产葡萄酒和呢绒为例来论证他的这一理论。这一理论后来被称为关于国际贸易的“比较成本理论”,它成了以后西方经济学国际贸易理论的基本原理。针对当时通行的国际货币是金银等贵金属的情况,李嘉图进一步发展了一种国际汇兑和货币价值理论。他认为,只是在输出黄金比出口其

他货物能够更便宜地用来支付进口货时,才会输出黄金。当出口货物的金额不能抵偿进口货物时,就必须输出黄金。一国货币的减少和另一国货币的增加势必降低前者的物价而抬高后者的物价。这样就使各国分得的货币数量刚好只是调节有利的物物交换所必需的数量。基于货币数量论的思想,李嘉图认为拿破仑战争期间英国物价总水平的上涨是由于增发银行纸币。他建议的补救之道是减少纸币的发行,消除过多的纸币。

依据他的基本理论、特别是国际贸易理论,李嘉图坚决主张自由主义的经济政策。他不仅支持对内的自由放任,尤其坚持实行自由贸易,主张英国谷物进口自由。他认为,在商业完全自由的制度下,各国都必然将它的资本和劳动用于最有利于本国的用途上,对个体利益的追求会很好地与整体的普遍幸福相结合。古典经济学研究的中心是国民财富如何增长。他们强调财富是物质产品,增加国民财富的途径是通过增加资本积累和分工来发展生产。围绕这一点,他们研究了经济增长、价值、价格、收入分配等广泛的经济问题。斯密从人是利己的经济人这一假设出发,论述了由价格这只看不见的手来调节经济的运行,可以把个人利己的行为引向增加国民财富和社会福利的行为。因此,由价格调节经济就是一种正常的自然秩序,由此得出了自由放任的政策结论。

古典经济学自由放任的思想反映了自由竞争时期经济发展的要求。古典经济学家把经济研究从流通领域转移到生产领域,使经济学真正成为一门有独立体系的科学。

四、古典经济学的危机

李嘉图出版他的主要经济学著作以后不久,古典经济学就开始逐渐陷入危机。危机的原因,一方面是由于古典经济学理论的内部有许多相互矛盾的地方,另一方面是由于这一理论不能解释现实中的许多实际现象。这些理论上的缺陷招致了对古典经济学的激烈批评,最后导致了古典经济学的解体。

还在19世纪初,英国的欧文和法国的西斯蒙第就指出,现有的制度使工人获得的收入太少,这会使生产过多而产品卖不出去。马尔萨斯更提出了有效需求的概念,它是大到足以保证继续供给商品的需求。他认为,劳动者的工资小于他们产品的价值总额,这就使有效需求不足,而实业资本家的生活习惯使他们的消费也不能弥补有效需求的不足。马尔萨斯据此认为,储蓄有时是有害的;要使生产得以继续下去,有巨大生产能力的国家就必须保持一批非生产消费者以提供足够的有效需求。

德语国家经济学界中的浪漫主义和历史主义思潮,揭示了古典经济学不能说明全部历史实际的弱点。19世纪上半期的德语国家经济都还很落后,大都没摆脱封建的农业经济状态。在这种情况下产生的经济学中的浪漫主义和历史主义在思想上有许多共同点,但是它们的历史性质却根本不同。

经济学中的浪漫主义是一股封建主义的反动思潮,其代表人物是活跃于19世纪初的根茨和亚当·缪勒。浪漫主义认为斯密的学说不适合德国国情,指责斯密的学说是自私自利的个人主义、物质至上。在浪漫主义中充满了整体主义、民族主义的情绪和对国家的崇拜,强调必须把国家看成是个有机体,个人只是这个有机体的细胞,不可能脱离国家的整体而存在。

经济学中的历史主义强调发展资本主义市场经济要依据本国现阶段的历史特点。历史主义的主要代表是德国历史学派及其先驱李斯特。

弗里德里希·李斯特(1789—1846)同样批评斯密的经济学忽略了民族的重要性,强调对于一个民族来说,重要的不是物质财富的实际数量,而是生产力。但是李斯特关心的是在德国建立起强大的制造业。他认为像德国这样拥有必要的物质和人力资源的国家,其最终目标应当是使农业、制造业、商业之间达到一定的平衡,而这要求以发达的制造业和农业作国力的根本。古典学派主张的自由贸易符合这个最高发展阶段上的民族利益,但在达到这